

宋明理学与文学

■ 马积高著

■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周小立

382

宋明理学与文学

马积高 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岳麓山)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 12印张 270千字

1989年10月第1版 1989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ISBN 7—81031—005—4/I·001

定价：5.50元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宋代士大夫的生活、思想风貌与理学、文学…	(11)
第二章	洛、蜀党争与文学.....	(26)
第三章	江西诗派与理学.....	(53)
第四章	南宋理学的发展与文学.....	(67)
第五章	元杂剧的盛衰与科举、理学.....	(84)
第六章	元代诗文发展的道路与理学.....	(113)
第七章	明前期的文风与科举、理学.....	(136)
第八章	明代中期学术思想的变化与诗文复古运动…	(155)
第九章	王学的分化与李卓吾的反理学思想及其对文学 的影响.....	(179)
第十章	明代中后期的反理学思潮与小说.....	(214)
第十一章	明代中后期的反理学思潮与戏曲.....	(263)
第十二章	隆庆、万历间的反理学思潮与公安派…	(287)
第十三章	万历末年反理学思潮的趋向低沉与竟陵派…	(312)
第十四章	明清之际学术、文学思想与金圣叹、王夫之 的文学观.....	(326)

前　　言

任何一次社会变革或改革都必然要导致对传统思想、文化的审查和批判。近三四十年来，我们的国家几乎无时无刻不在开展这种批判。只是人们的认识不同，因而批判的角度不同。特别是由于在一段长的时间里人们的批判往往是按照个别或少数领导者的意志来进行的，又常把思想批判同政治斗争结合在一起，因而失误的情况不少，甚至造成了“文化革命”那样的全国性的大灾难。但是，大灾难也有一个“积极”的成果，这就是使人们清醒起来，认识到对传统的批判也象对现实问题的考虑一样，必须实事求是，不能主观臆断，随声附和，哗众取宠。

正是在这种思想的指导之下，近十年来，我们对中国传统思想、文化的批判、研究，总的说来，比以前深入了，但意见的分歧也扩大了。（这是很自然的现象。）分歧最大的似乎要算对儒家思想在中国历史上和当前所起的作用的看法。有些研究者对它作了不同程度的肯定，有的则彻底予以否定。对宋以来的新儒学——理学或道学的看法也如此，而且分歧似乎更大。

我从小就喜欢理学。童年时父亲教读《四书》，用的是朱注，学起来颇厌烦，竟未终卷，改读《左传》，才感到大快。及至年龄稍大，方费力把《四书》啃完。后来上大学，学的是中国

文学，不得不涉猎一点理学著作，如宋元人注《五经》及《宋元学案》、《明儒学案》、《小学集解》之类，但两种《学案》我始终没有从头读完，看的只是一些名家的部分。反之，对一些反理学的东西，我却比较感兴趣。惟其如此，长期以来我对理学的底蕴知之甚少，也没有想到要去认真研究它。

我发愿想要对理学多了解一点是从60年代初开始的。原因是：自50年代末开始，我因工作需要开始担任元明清文学的教学，后来又教过宋代文学，在研究文学史和作家作品时经常都要遇到理学与文学的关系。例如讲宋诗，人们往往要谈到理学对宋诗的说理特点形成的影响；讲《西厢记》，人们又要提到它的反礼教、反理学的倾向，……等等。对这些说法，我也曾人云亦云过，但后来联系自己仅有的一点关于理学的常识想一想，觉得这些提法有的并不准确。如宋诗的说理的特点，在欧阳修、梅尧臣等的作品中已显露出来了，周敦颐、程颢、程颐等理学家都是他们的后辈，为什么他们能受其影响呢？又如王实甫的《西厢记》作于元初，其思想倾向基本上与金代董解元的《西厢记诸宫调》相同，理学在金代很少为人所知，在元初亦仅仅开始传播，并未占统治地位，说它反礼教固无问题，说它反理学似亦不切。诸如此类的问题长期在头脑中盘旋，很想理出一个头绪，弄清理学究竟对文学有何影响？这种影响从何时开始，有哪些变化和发展？但当时政治运动多，完全不可能来探讨这些问题。不久，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就开始了，我是首批被批判的对象之一，此类问题的研究当然无从谈起了。

但是，在“文化大革命”的进程中，有时也使人不禁想起宋明理学家的某些思想和作风。理学家（特别是程朱派的正统理学家）总喜欢标榜自己独得孔孟的真传，思想纯之又纯，别

人则是“异端”或“不纯”；那时候我们的某些，“左”派，“理论家”也如此，好象就只有他们是百分之百的马克思主义者，对稍持异议者动辄以“右倾”或“封、资、修”目之。他们大批《修养》，似乎反对理学家的静修，但那个“灵魂深处爆发革命”的口号，却显然有着理学家的“正心诚意”的余毒。至于林彪、“四人帮”的口是心非，那自然更使人想起李卓吾所嘲笑的“伪道学”。当然，这不是说导致那场大灾难的错误的指导思想就是渊源于理学，那是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我只是说，宋明理学的幽灵有时竟附着到革命的马克思主义的肌体上，假借“革命”的名义出来活动。

理学的幽灵也曾附着在我们革命文艺理论的肌体上。文学家不许写男女爱情，音乐家不许谱情歌……等固然有理学的余毒，正面人物的思想感情要求百分之百的“纯正”、健康，题材只能清一色的阶级斗争，也未尝不是从“文以载道”说引申而来。南宋末年理学家真德秀选《文章正宗》，大量的优秀诗文因不合理学的标准被黜落，我们则有一段时期只许看几个样板戏，唱几首革命歌曲，读一两部小说，目光之狭隘，视真德秀殆有过之。

“文化大革命”期间所产生的这些联想和认识，促使我更进一步想花点时间来研究宋明理学与文学的关系。但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因为忙于别的工作，我的精力还不能集中到这个上面来，到1983年，才比较系统地来考虑这个问题，这本小书就是我这些年来思考的结果。由于在考虑这个问题时，我企图从较深的层次来阐述理学与文学的关系，书中的每一章都带有一定的专题研究的性质。写完以后，我从头看了一遍，觉得这样写还是有其好处的，可以把自己对某些问题的看法说得

深一点；但也有缺点，主要是一般性的介绍和论述显得不足。故在这里，我想就两个必须提及的一般性的问题概括地说一点看法：

一、对理学的基本估价

理学，也称道学，我在本书第一章谈到它产生的历史背景，指出它是宋朝重内轻外的制度在思想上的反映，也是儒学、佛学和道家及道教相互矛盾、相互吸收的产物。我们知道，自晋以来，人们往往称佛教、道教为“内学”，而以儒学为外学，葛洪《抱朴子》的《内篇》、《外篇》就是按照这个标准来分的。后来的儒者对此很不满。其实，在宗教徒看来，这是合理的。因为儒学主要讲的是所谓“齐家、治国、平天下”的道理，即主要是讲的处世的道理，这自然是“外”；而宗教讲的主要是成仙（道教）、成佛的道理，即寻求所谓性命的归宿，它是从人的自身着眼的，这自然是“内”了。

我们说理学受到佛、道两家的影响，固然如一些哲学史研究者所说的那样，包括了许多方面，如太极图传自道士陈抟，天理说受到佛教佛性说的启发……等等，但我认为，他们受到这两家影响的最主要的一点，是他们也把性命之学当作自己学说的核心，把“治内”、“为己”之学当作“为人”的前提。理学家特别看重《礼记》中《大学》、《中庸》这两篇，并把它们特别提出来单行，与《论》、《孟》合为《四书》，其原因就在于从中找到了发挥其“治内”的性命学说的根据。程朱派理学家如此，陆王派心学家也如此。这是我们了解宋明理学的一把钥匙。他们的天理说，他们的政治伦理道德观乃至他们的“主敬”“存诚”等一系列的道德修养方法都无不以此为前提。因为他们的所谓“天理”，也就是“性”，也就是仁、义、礼、智、信等政治伦理道德观念，只是说起来五光十色、

炫人耳目罢了。

理学家虽从佛、道两家那里得到启发，然而他们的学说的终极的目的却与宗教神学不同。佛教、道教尽管宗旨各异，都是鼓吹出世；理学仍着眼于应世。换句话说，佛教、道教是比较彻底的为己之学（尽管他们也说“普渡众生”），理学却是以“为己”始，“为人”终。人们常说理学家的“存天理、灭人欲”同宗教禁欲主义相似，实则还有区别。正如我在本书中所论证的，理学家所谓“人欲”是指“私欲”而言，并非割断一切情欲，故胡宏、朱熹都说“天理、人欲同行而异情”。这是不足怪的，理学家的修身，既是为了齐家、治国、平天下，如完全否定情欲，家、国、天下都要没有了，还有什么可齐、可治、可平呢？他们所谓“灭人欲”，不过是要净化情欲，使之合乎“天理”罢了。惟其如此，理学家们（特别是正统的理学家）又大都要同宗教划清界限，甚至以排斥“异端”自命。

但是，理学家这个“存天理，灭人欲”的理论确实是很反动的，因为它的实质是要使人的一切思想感情、言行都合乎“天理”，也就是要符合被理学家弄得极端化了的封建伦理道德，这就不仅窒息人的创造力，也窒息了正常人的生机。其结果，要么就是使人成了象木雕泥塑一样的偶象，要么就使人无法实践，只好矫情饰性，弄得言行不符，表里不一，成为伪君子、伪道学，而后者是大量的。故理学家的目的在于强化封建道德，实际上却在败坏它的声誉，使人更显得虚伪和不近人情。

如果上面的理解不算太错的话，那么，我们可以这样说，理学的出现，虽然有着历史的必然，却是我们民族和国家的不幸。好在严格的理学家多无应世之才，有应世之才的人却不能成为严格的理学家，故我们的民族尚能保存一些发展的生机。

不过，必须指出，我在上面讲的只是理学的基本精神，实际上，理学的思想体系要比上面讲的要复杂得多，丰富得多。中国的儒家学说，本来就以政治伦理思想作主体，哲学的色彩不浓。战国中期以后，儒家同道家、名家互相斗争和吸收，《周易》的《系辞》、《文言》以及后来收在《礼记》中的《中庸》，哲学色彩才稍浓一点，但是哲学的本体论、认识论仍然是比较简单的，以后一直没有多大发展。作为政治伦理思想的理论基础的人性论，同样也没有多大发展。相反，注意研究道家思想的一些思想家却对本体论作出了一些贡献，而佛教哲学的输入，则在本体论认识论两个方面提出许多值得思考的问题。理学的创始者及其大师们，对所有这些理论遗产大都进行过不同程度的研究，所以，他们的学说虽以性命作为核心，却按着天人合一的传统观点加以推衍，探讨了理与气、理一与分殊、格物与致知等一系列有关本体论和认识论的重大问题，也对一分为二、合二为一等运动变化的规律进行了探讨。其最终的结论虽然多不免陷入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泥坑，但也产生了张载那样的在本体论上坚持唯物观点的思想家。就是二程、朱熹等人，对这些问题的探讨也不是无所发现，至少他们把这些问题的论述展开了。这对推动理论思维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对儒学哲学体系的完成贡献尤大。不仅如此，就是对性命之说，理学家在理论上也不无贡献。他们至少把性与情、理与欲、性与命、天命之性与气质之性这些带理论性的问题都提了出来，并作过细微的剖析，结论虽是反动的，却把矛盾比较充分地暴露出来了，这对后人的研究仍是有启发的。所以，从思想发展史的角度看，理学无疑又是它的一个重要的里程碑，也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二、理学与文学的关系及其发展的阶段

如果说理学的整个体系中尚有其某些可取的思想资料的话，那么，理学对文学的影响则几乎难以找出什么积极的东西。这是因为文学是人学，它的生命在于反映人的丰富的生活和生动的思想感情。当然，文学家对生活、思想、感情也不能没有抉择，更不能对所有东西一视同仁，不分好丑真假和美恶，因而它也不是不受时代、作家的政治伦理道德观的约束。但是，文学本身坚决要求摒弃那种僵化的政治、伦理道德教条，也要求作家摒弃那种“以物观物”没有激情的生活态度。这同理学家的人性论和道德修养学说从根本上相冲突的。故从理学开始形成之时起，理学家与文学家就展开了冲突，这就是我在本书第二章要讲到的洛、蜀之争，即程学与苏学之争。以后理学虽渐渐侵入到文学的领域，但文学对理学的抵制、反抗，始终没有停止，只是在不同的时期有不同的表现。大致说来，可以分为下列几个阶段：

第一阶段，从北宋后期起到南宋末年以前止。这一阶段以程学与苏学的斗争揭开序幕，中间经过江西诗派与理学的暂时结合到朱熹大力攻击苏学结束，文学家渐渐地归附理学，但这种归附往往是皮相的、口头的。与此同时，理学家亦渐渐地改变其轻视文学的态度，虽然有的人（如朱熹）还弹着“作文害道”的老调，实际上包括朱熹在内的一些理学家都在通过评文、选文，企图用理学的标准来指导文学的写作。他们的努力起了一定的作用，对南宋诗、文、词的写作都有某种影响；但是，有出息的文学家总还是按照文学本身的要求在写作。理学对民间作品——话本之类的影响尤微，对北方金国和金元之际的文学更没有什么影响。（一般地宣扬了封建伦理道德并不能视为理学的影响，因为这是早期儒学中就有了的。）

第二阶段，从南宋末年起（在北方则从忽必烈时期开始）到明朝前期（弘治以前）止。这是理学对文学的影响进一步扩大的时期。但朱熹、陆九渊以后，理学的发展也停滞了。此时的一些文学家，论文则力图将程、朱道统和韩、欧文统结合起来，论诗则随着所处历史环境的不同而对儒家传统的诗教作出自己的解释，有的强调怨刺，有的强调温厚和平，不拘守宋代理学家只求温厚和平的一格。故就这时多数文学家的作品看，文学本身的生气固然削弱了，理学的面目也模糊了。当然，这是就二者在深层的相互影响而言，若仅就某些作品加强了忠、孝、节、义之类的宣传而言，则理学家的面孔是显而易见的。此外，这时不同的文体所受理学影响亦有区别。宋元之际北方的杂剧几乎尚未受理学的薰染，元代中期以后，戏曲才受到理学的钳束。

第三阶段，从明代中期到明清之际止。这是王阳明的心学从兴起、发展、分化到衰落的时期，也是文学上的反理学思潮由孕育、发展到趋于低沉的时期。这在诗文的发展上以复古派→公安派→竟陵派为标志；在小说的整理和创作上，则以“水浒热”揭幕，以《西厢记》、《金瓶梅》、《三言》的产生和刊行为高潮，而以才子佳人小说的大量涌现为余波；戏曲又稍不同，它以大量的爱情剧、豪侠剧为先导，以《牡丹亭》和《齐东野语》、《东郭记》等讽刺剧为高峰，而《娇红记》则可视为殿后。这一反理学思潮是当时商品经济有较大的发展，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萌芽在局部地区已经出现的反映。它同左派王学有一定的联系，特别是隆庆、万历间的公安派诗文和当时的一些戏曲，较为明显地受到左派王学的代表李卓吾的直接或间接的影响。但二者并不都是相联系的，有许多作家（例如复古派）的思想路线并

不与左派王学家相同，而只是在反理学这一总的倾向上有不同程度的契合。但文学上反理学思潮的低沉，又确与王学左派的衰落相联系。只是启、祯以后王学左派真的衰落了，文学上的反理学思潮却只是暂时的低落，主要是收敛了锋芒。它的某些合理的内核仍由金圣叹等人所吸取和发展，甚至象王夫之这样理学色彩很浓厚的思想家对它也有所吸收，而到将近一百年后的《红楼梦》又有深入的发展。所以我们只能说它低沉，而不能说它消沉。严格地说，它是在反思中继续前进。不过，总的来说，受到明清之际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尖锐化的刺激，人们对理学家所鼓吹的纲常伦理确实又重视起来了，而作为理学根株的性命之学却也逐步为人们所扬弃，而只剩下它的躯壳了。因此，这以后虽然理学仍对文学有影响，但从深一层的关系来说，就没有多少可以探讨的内容了。考虑到不把这本小书拉得太长，我就不去论述了。

理学与文学的关系虽大体上有着上述的三个阶段，然而就其相互的矛盾来说，却有着比较一贯的东西。这就是理学家极端地强调他们性、理、道，而文学家则更多地注意到情、真、美。而性与情的关系则是矛盾的焦点。杰出的文学家决不是不要广义的理性，但是从苏轼开始及至李卓吾、金圣叹都认为礼义原本于人情，反对僵化的苛刻的道德教条和烦琐的礼仪；在文学上则主张描写和说明广泛的人情、物理，不拘一格。理学家则反是，他们都主张要用“性”、“理”来净化人情，把文学变成宣传其所谓性、理、道的工具。正唯如此，故即使是崇奉理学的文学家，也不得不对理学作某种修正，不得不把理学的教条放宽一点，以求得文学的存在和发展。

从理学与文学的关系，特别是从它们的矛盾中，我深深地

感觉到，在探讨我国古代的文化传统时，不能只看到哲学，而不看到文学、艺术和自然科学。近年来有人把中国文化传统说得一无是处，我觉得，原因之一就是把哲学，特别是把宋明理学当作中国文化思想传统的全部，而对理学的看法也缺乏分析的缘故。

在考察理学与文学的关系时，我还感到：任何一种文学现象的形成，其原因都是多方面的，理学的影响虽颇大，不过是其中的一端。我们当然不能忽视这一端，但如果仅仅着眼于这一端，必然会导致简单化。因此，我在具体论述某些文学现象时也注意顺便提一下别的原因，对文学本身演进的规律尤给予较多的注意。但是，既然把理学与文学的关系作为论述的重点，其他方面自然就说得简略了。我自己特别感到不足的是：对佛教禅宗和道家思想在这一段文学发展中的影响说得太少，特别是苏轼、李卓吾、袁中郎、金圣叹等的思想及其文学观中，受禅学和道家的影响较突出，我都未能作出较清楚的说明。但倘要说清楚一些，就难免要脱离本书研究的范围，所以就只好留下这个缺陷了。

宋明理学与文学的关系是一个尚未受到重视的研究课题，它涉及范围又很广，所以我的论述，除上面提到的缺陷外，一定还会有不周到和不确切之处。好在古人早就说过：“椎轮为大辂之始。”我就姑且把这部小书作为“椎轮”献给读者吧。

马积高

1988.2.21于

岳麓山下

第一章 宋代士大夫的生活、思想 风貌与理学、文学

无论是从文化思想发展的历史，还是从文学发展的历史来看，宋代都是一个开启了的新阶段的朝代。从宋代开始形成的理学，历元、明、清三代一直是我国占统治地位的思想，这是人所共知的事实。在文学方面，宋话本为元明清小说开启了先路，宋杂剧奠定了古典戏曲的基础，宋词为以后一千年间词的典范，这也是人们所确认的。宋诗、赋、文都是直接承唐之绪馀的，新的发展不是很大，但在五、七言诗的发展史上，除宋诗之外，似乎没有第二个朝代的诗可与唐诗争席，散文的成就也惟宋可与唐比美，并且比较有自己的特色。

宋代文学的新发展究竟同当时的社会生活、当时的文化思想有什么关系？这是人们应该加以探讨的问题。话本、戏曲之类的通俗文学之兴盛，与当时都市经济的繁荣有直接的关系，这是学者们比较一致的看法，是否仅此一个原因，尚需继续研究，我认为至少同农村经济的发展也有密切的关系，因为从一些记载来看，当时的说唱艺术和金元的戏曲也颇流行于农村，而非只在城市。但这些文艺形式当时基本上还处在民间流行的阶段，它同社会生活其他方面以及占统治地位的文化思想虽不

能不发生联系，但它基本上属于一种新兴的文化层，故此处暂且不谈。词的发展也与都市经济的发展有关系，特别是同都市的歌妓关系密切，然自晚唐五代以来，词已进入文人创作的领域，而且主要是供上层士大夫和商人娱乐的文艺，这就不能不反映士大夫的生活和思想情趣了。不过，词又与诗、文、赋等文体不同，它原本属于“艳科”，主要反映上层社会生活的一个侧面，即私生活的放荡或柔情蜜意的一面。后来词的境界虽逐步扩大，它的发展的轨迹同诗、文、赋仍有所不同，其中的一部分始终属于艳科而受到轻视，在占统治地位的文化思想中居于较低的层次。所以我们研究宋代文化思想同文学的关系，首先着眼于诗、赋和文，而对词，则放在与其相关的过程中来考察。

那么，宋诗、赋、文同当时的文化思想和社会生活的关系究竟如何呢？现在流行一种说法：宋诗、赋、文都以崇尚说理或理趣为其特点，是受理学的影响。这个说法粗看似乎是颠扑不破的，但过细推敲，却存在着一些问题：

（一）宋代理学思想的产生，过去曾有人追溯到唐代的韩愈和李翱，侯外庐主编的《宋明理学史》追溯到“宋初三先生”，即胡瑗、孙复、石介，这都不无理由。然而这些人的思想充其量只是新儒学思想的萌芽，距离形成思想体系的理学还很远，李翱的《复性书》与后来的理学关系较密切，然极力表彰他的却不是宋代的理学家，而是古文家欧阳修。真正的理学奠基人应是周敦颐和张载、程颢、程颐等人。周敦颐比欧阳修少十岁，比梅尧臣少十五岁，比苏舜钦少九岁。仁宗庆历年间，欧、梅已文名藉甚，欧且在政治上崭露头角，后来更做到副宰相，周则仅是一个不甚为人所知的小小的地方官。至于张载、二程，则是王安石、苏轼一辈人，其声名、影响则在王、苏之后。故

我们如果说，周敦颐受欧、梅的影响，张及二程受王安石、苏轼的影响，从年代或地位看，还勉强可以说得过去，尽管这种影响并不存在；如反过来，要说欧、梅、王等受到周、张、程的影响，那就是痴人说梦了。然而宋诗、赋、文的说理的特点，却正是在欧、梅、王、苏等人的创作中形成的，所以我认为，说宋诗、赋、文的说理的特点是受理学的影响，那是没有根据的，是一种主观随意的比附。

(二) 从理学的发展与宋诗、赋、文的发展来看，二者确实逐渐发生了关系。但及至南宋末年以前，二者的关系并不密切，而且有时互相水火，元祐时的蜀、洛之争即其突出表现；即令互有影响，也不过有的理学家能诗文，有的文学家也写点带理学气味的诗文，尚未能使理学成为文学创作的一种指导思想。这是很自然的，因为理学虽在北宋中期形成，但及至南宋中期，它还基本上是私学，而非官学，且在熙丰时遭到王安石的新学的压抑，在元祐时遭到蜀党的排挤，在绍圣以后又遭到新学的打击，至南宋庆元间，又被当作伪学加以取缔。它的不为一般文士所尊信，是不言而喻的。更何况理学家口口声声说“作文害道”，文士们即使对之颇为尊崇，也不得不保持一定的距离。南北宋之际，由于吕本中等的努力，理学曾与江西诗派结成松散的联盟；南宋中期，通过朱熹等的努力，理学对文学的影响越来越大。但这并不能说是理学的影响造成宋诗、赋、文的特点，而只能说前者对后者的持续发展起了一定的推波助澜的作用。

然则宋诗、赋、文的尚理的特点究竟是怎样形成的呢？我认为，首先应看到诗、赋、文的崇尚说理并不是从宋才开始的。用赋、文说理，古已有之，不须说明，诗则从东晋的玄言诗开

始已崇尚理意；其后陶潜、寒山、陈子昂、刘禹锡、白居易等都写了这类的诗歌，李白、杜甫更开创了以文为诗、以议论为诗的先河，韩愈尤为以文为诗的名家（尽管他的诗并不富于理意）。宋诗的尚理以及多少与之相联系的以文为诗、以议论为诗的风气正是承继着前人开阔的途径而发展起来的。只是在前代，这类诗还不很多，除玄言诗外，还没有形成一种倾向（玄言诗虽已形成一种倾向，但极少好诗，故其统绪中绝），而在宋代则形成了一种持久的倾向。这同词的兴盛是有关系的。词本是同演唱相结合的诗体，从词的发展史我们可以看到，它首先是以写男女之情为主，后来境界逐渐扩大，但仍以抒情为主，这样，词与诗、赋自然逐渐就形成了一种分工。开始，文人们只用词来写男女恋情，诗赋则用于写庄严题材，欧阳修就是一个典型，后来虽然有了变化，词逐渐成了一种广泛的抒情诗体，诗、赋与词的界限有些模糊起来，然而及至李清照，还是把词与诗分开的。就是在以扩大词境著称的苏轼的创作中，我们也可感到，词和诗有一定的分工，对于那些便于纵横驰骋地展开议论或说理的题材，他主要还是用诗来写。这样，诗的说理和议论的特点自然就显得突出了。但宋诗、文的说理的特点，我以为主要是由宋代政治制度所形成的当时士大夫的生活和思想方式的特点所决定的，禅学的流行也起了促进作用，而后者也是受前者制约的。下面试申论之。

北宋是接唐末、五代之后建立起来的统一的封建帝国。同过去一些封建王朝，特别是同唐代相比，宋在政治制度上的突出特点是实行高度的中央集权的封建专制制度，这主要表现在下列的几个方面：

（1）实行内重外轻的军事部署，把军事力量集中在中央。